

## 桃園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助理員 李璧如  
電話：3322101#7355  
電子信箱：1002638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9021506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76736800A\_1090215064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彙整「各機關學校公教員工地域  
加給表及相關解釋」，公告於該總處全球資訊網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以下簡稱人事總處)109年8月24日  
總處給字第1090039876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影本1  
份。
- 二、旨揭資訊置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／給與福利處／待遇加  
給及業務Q&A專區下，未來如有新增修正，該總處將配合  
增修，不再另行函知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  
表會

副本： 2020/09/02 07:34:42 電子公文 交換

